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AITE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賽特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

一間附屬公司自願清盤

本公告乃由中國賽特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及13.25(1)(c)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日期為2021年12月21日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建議重組的季度更新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就一間香港附屬公司委任清盤人

本公司宣佈，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全傑控股有限公司(「全傑」)的股東議決全傑進行自願清盤。

因此，於2021年12月24日，全傑的股東正式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以債權人自願清盤的方式將全傑清盤，而永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科學館道1號康宏廣場南座7樓708室)的張鶴騫先生則獲委任為全傑的清盤人。

有關全傑的資料

全傑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由於全傑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收益佔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收益的5%以上，且全傑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綜合資產總值佔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經審核綜合資產總值的5%以上，故就上市規則第13.25(2)條而言，全傑被視為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

應注意的是，當根據上市規則第13.25(2)條計算相關百分比率以釐定全傑是否為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時，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示的相關財務數據已予以使用。本公司正在編製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財務業績，以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刊發有關本公司未完成財務業績的進一步公告。

全傑自願清盤的理由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集團目前正在實施建議重組，包括（其中包括）集團重組（其中包括透過債權人自願清盤相關附屬公司的方式劃分本集團的不良及／或非核心資產）。集團重組旨在（其中包括）劃分本集團在中國的大部分債務。全傑進行債權人自願清盤，作為建議重組的一部分，旨在讓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並恢復於聯交所主板買賣其股份。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認為，全傑清盤後，本公司應可重新分配管理資源以發展其現有業務，從而盡早恢復於聯交所主板買賣其股份。

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向其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作出有關建議重組的進一步公告。

全傑清盤對本集團的影響

清盤開始後，全傑的財務業績及狀況將不再於本集團的財務業績中綜合入賬。全傑清盤如有任何重大進展，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2020年6月22日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賽特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緒林

香港，2021年12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緒林先生、徐芳華先生、劉志伯先生、華剛先生、單虎先生及張天博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家明先生、嚴華麟先生、吳忠賢先生、蔡浩仁先生及蕭兆齡先生。